

■新作聚焦

鲁敏长篇小说《此时此刻》： 点亮所有人的精气神儿

□汪 政

在我看来，鲁敏的长篇新作《此时此刻》可以称作“社会人情小说”。因为小说以主人公艾胜春为中心组成了一个“熟人社会”。按照社会学的描述，乡村城市化后，传统村落解体，作为熟人社会根基的生产方式与居住环境发生了非常大的变化。也许鲁敏是无意的，但她确实通过《此时此刻》将熟人社会从乡村搬到了城市。

在城市中打造熟人“朋友圈”

如细细分析，《此时此刻》中的城市熟人社会确有许多值得思考的价值，尤其是它与中国乡土的熟人社会有着对照性的意义。在乡村，熟人社会生成于血缘和地缘，它“熟”在先，因为这熟，它自带“人情”和“面子”，而这人情和面子就是交往的资本与获益的凭证，后者又反过来为人情和面子增值。这个生成与循环的过程在城市中可能是相反的。因为城市总体上是陌生人的社会，它没有先在的血缘与地缘资本，人与人的相识往往是在目标性、功利性的环境中。《此时此刻》里的艾胜春就是以完全陌生的角色闯进城市的。在南京，她举目无亲，因为各种各样的缘由，她有了自己的朋友圈，组成了一个小型的熟人社会。并且在这个熟人社会中，因利益轻重形成了她自己可以权衡的差序格局。

郝莉显然是艾胜春熟人圈里最铁的朋友，势与利让她们成了“搞钱搭子”。第二个应是她的上司，已退休了的《大河导报》总编任一勤。没有这位任总的知遇之恩，艾胜春就没有后来一系列的社会交往与人脉。然后是夜校同学丽姝、施民夫妇，还有装修小老板程进、书店店员小列托、医院药房的小贵。恋人徐展图自然在其中，他差不多算是熟人中的家人了……她的熟人社会就是这么建立起来的。熟人好办事，成了熟人就有了情谊，相互间也就产生了人情，讲究了面子，更有了互助或交换。他们是利益共同体。熟人社会在作品中有两条线。艾胜春是一条线，还有另一条线是城北老街的苗百香和她的老爹，这条线上有与他们家有知遇之恩、救命之恩以及托孤关系的小叔公，还有在这条街上卖包子的花家哥嫂、扬州缝补、车行大老王、川菜馆斜眼厨子……他们来自五湖四海，但在老街上活出了故乡温暖的气息。

当天上掉下来利息诱人的理财产品“鑫海丰尊享3号”时，艾胜春自然而然地想到了她的熟人小社会。一方面，拉的钱越多，利率越高；另一方面，艾胜春是给他们发财的机会，“带”谁不“带”谁，她是颇费思量的。有的是一定要带的，有的是考虑了之后带的，有的是被一些熟人上赶着带的，还有的在纸上“备注”着但没轮上。这也不全是给他们财路，更是人情，是面子，她认为是在“帮人”。艾胜春喜欢这种“帮人”的感觉，喜欢产品返利后大家在她面前表现出的幸福感，甚至觉得有了杜甫大庇寒士的情怀。

“鑫海丰”出了事，那些怀着发财梦想，将不同来路的钱投进去的熟人们的疑惑、愤怒与绝望可以想象。不过，鲁敏将笔墨更多地聚拢在艾胜春身上。她自身固然损失惨重，更重要的是她如何面对那些她带进来的人。这已经不仅仅是钱的问题了。“那天天悬浮在她头顶上的金钱数目，只是



一个方面且只是一个表面，真正的问题，是她失去了人们对她的信任，并由此摧毁掉其余所有，柔软的爱，亲切的友情，无需多言的温暖日常……”自此，《此时此刻》的故事才真正开始。

古典的情义与社会的良心

鲁敏将自己推到了悬崖边上，因为她将高潮前置，几乎是从高潮开始叙事。对一个小说家来说，重大的考验不是看他是否有力量将人物推向绝境，而是如何安排绝境的后续。以现实生活为参照，小说家可以设计多种叙事方向，常见的叙事方向是向外的，但《此时此刻》的方向是向内的。艾胜春承担了来自熟人们的各种怨怼，对那遁入黑暗的朋友圈，曾经给她许多从实用到人情到慰藉到陪伴的核心熟人小社会。要知道，情义比什么都重要，这种古典的情义可以兑换成现代契约与诚信。

由此，艾胜春显示出了不一样。她没有听人劝说“放下”，她怎么放得下她的下家们？她来不及伤心，她知道朋友们多么伤心。她更没办法抱怨遥不可及的上上家，与其抱怨，不如“干点实打实的”。她开始了新的创业，要用自己的方式把失去的再找回来，“说白了，就是想回到我原来的生活和朋友里，想快活地平常地，跟他们吃吃喝喝玩玩”。于是，她有了“晓泾工作室”。创业中的酸涩苦辣可想而知。正是在这一过程中，艾胜春的性格得到了成长和强化。这个三二十几年前把铺盖扔到长途车顶闯城市的姑娘身上的倔强劲儿再次爆发出来。用她的老同学周震的话说，她要“徒手搓泥”补上这个大窟窿。在几乎一致的反对声中，工作室在屡败屡战中居然有了小小赢利。虽然，大家在卡上看到艾胜春打回来的款项与失去的远不成比例，但在艾胜春“差不多能算上岸了吧”的疑惑自问中，朋友们又走动了，冷了的朋友圈又渐渐热起来了。溪溪说，艾胜

春“是怎么都要站到高处，实在不行她也要登上道义的制高点”。是的，“她希望艾胜春这个名字，虽不至于叫人喜悦，起码得是端正的、敞亮的”。这样的心事朴素、坚定，它是自我的力量，更是我们社会需要的良心。

直面当下民众的经济生活

其实，以上都不是我最想说的话。在我看来，《此时此刻》最大的独特性在于直面当下民众的经济生活。鲁敏上一部长篇《金色河流》也是类似题材。如果说《金色河流》主要关注的是个人财富往何处去，那么，《此时此刻》侧重的是个人财富从何而来，关注的是社会财富大幅增长时普通民众参与社会经济生活时的曲折与复杂。《金色河流》中的王桑曾说：“应当公正地看待金钱，像看待阳光和水。应当爱慕商业，崇拜经济规律，像爱慕春种秋收，崇拜季节流转。”《此时此刻》又一次把金钱放在了文学的阳光下。艾胜春小时候差点因为没钱上不了学，后来又因为彩礼断送了自己的初恋。早年的遭遇、进城后时势的变化，以及其后工作的机缘，使得她对钱抱定了极其实用主义的态度，她甚至觉得自己生来就是“搞钱”的，朋友们也能一眼就看出她身上的“经济气质”。

虽然《此时此刻》以苗百香所在老街的一脉叙事，倡导了劳动的价值，但事实上，自从有了货币，以钱生钱的投资行为就已经存在。到了现代社会，随着资本的扩张与现代金融体系的建立，资金的四方运转日益成为社会经济生活的重要方面。每个财富主体都面临着如何使自己的财富增值的问题，财富的增长与财富的焦虑总是共生的。因此，钱的问题，从来不只是钱的问题。艾胜春的感受是：“钱看起来是一切，是人人都爱人人都缺的好东西，是远大的理想或声名，是日常的享乐与烦扰，但钱的尽头确乎不是钱，而是人与人之间一种肌肤般的深切需要与陪伴。”

《此时此刻》不是现代投资指南，却以人物、故事、场景与思考呈现了当今社会的经济生活，尤其是行为经济学所揭示的人们的经济心理。东子将苗百香家的钱卷走，梦想

《此时此刻》是一部观照现实的社会人情小说。主人公艾胜春在城市慢慢搭建起专属的熟人朋友圈，维系着人情与互助的人际联结。众人参与的理财项目突发变故，让半生积蓄的财富付诸东流，也彻底瓦解了彼此的信任与温情。艾胜春不愿辜负友人，执意创业弥补缺憾，在困顿中完成自我成长。作品直面普通民众的经济生活，书写财富起落中的人性抉择，诠释人情信义与社会良心的价值。

着一蹴而就的投资成功，艾胜春和她的朋友们掉入“鑫海丰尊享3号”的投资陷阱等，这样的剧本自投资诞生以来就不断上演。普通人唯一的成功途径就是依靠不做傻事来积累优势。在投资中，基本不存在秘诀、风口、内幕、杠杆这类逆袭路径。资本积累的关键在于持续的剩余，而不是单次产品的爆发。真正拉开差距的从来不是一次成功，而是一次致命的失误。亚当·斯密在《国富论》中早就说过，财富的增长不是靠短期刺激，而是靠长期的积累和秩序。秩序尤其重要。但人性的弱点总是让我们无法控制生活层面的基本变量，不能控制投资中的情绪，对延迟满足缺乏耐心。类似“鑫海丰尊享3号”的经济活动中的人，不都是这样的吗？而在经济行为失败之后，人们或是像久月、吕树那样，表现出投资中的“损失厌恶症”，即对失去的痛苦远远大于获得同样收益的欢乐，或是像周震那样陷入无为的虚无心态。虽然各有各的艰难，但也各有各的坚韧与圆融。随着小说故事发展，艾胜春的爱人与朋友们大半还是得到了治愈，正在走向他们的安放之路。

极富意味的是艾胜春与郝莉的不同选择。艾胜春更看重人，更看重金钱规则之外的人。在她这里，人与人的交付与信义终究大过了投资行为的现代逻辑。而郝莉选择了继续投资，并以一种坚定的经济理性说道：“资本它确实不是个东西，可终究还是个东西，人就是吃了它再多的苦头，资本到头来还是这个世界最刚硬的所在。”小说的故事主体起于她们的相识，收于她们对未来的展望。她们二人情谊最终的合体，也许可以说是人们应该拥有的现代经济生活。虽然，小说的追光灯一直打在艾胜春身上，但郝莉的话似乎更给人信心：“这不只是资本的事，更是所有人的精气神儿，钱断了事小，气儿可不能断。这个世界总归是要向前要向好的不是吗？上面亮下面亮，东边亮西边亮，里头亮外头亮，终归有一天会亮到我们这里。”

（作者系中国作协文学理论批评委员会副主任、江苏省文艺评论家协会名誉主席）

■短 评

凝聚党益民40余载戎边岁月和创作心血的十卷本《党益民文集》近日出版。文集囊括其长篇小说、报告文学、诗书画等代表作，既是作家个人创作生涯的系统梳理，也是中国当代军旅文学的具体呈现。党益民的文学之路始终与边疆热土紧密相连：19岁当兵入伍进藏，足迹遍布青藏高原。身为武警少将，他屡立战功，以青春热血守护边疆；工作之余笔耕不辍，创作十余部作品。处女作《姐弟情》发表在1984年的《西藏日报》副刊，长篇纪实文学《用胸膛行走西藏》荣获第四届鲁迅文学奖，长篇小说《雪祭》荣获第十四届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奖，一步一步地从戎边战士走上文学创作的道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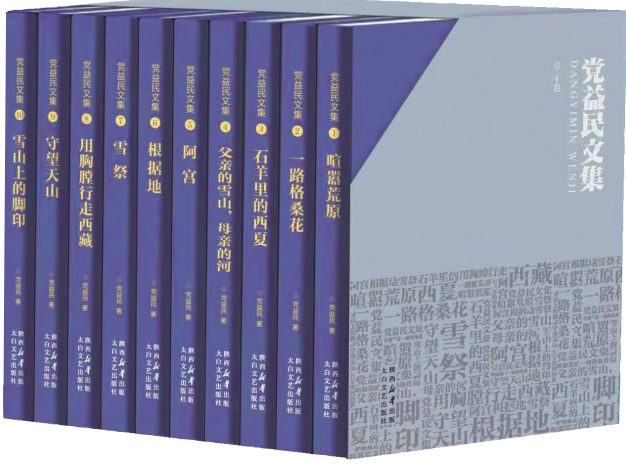
十卷本文集遵循“体裁分类、时间排序”的编纂逻辑，收录七卷长篇小说、两卷报告文学、一卷诗书画作并附创作活动年表，且对部分作品进行了修订和增补。文集的文学价值，首先体现在对戎边叙事的突破与创新。其戎边写作跳出风光描摹与表层叙述，深入戎边将士精神世界，挖掘边疆军民生存状态。《用胸膛行走西藏》是他历经艰险，强忍病痛创作的纪实文学作品，真实再现高原官兵的艰辛付出，源于真实生命体验的文字拥有直击人心的力量。长篇小说《一路格桑花》突破男性视角，以都市女性目光描绘高原军人生活，让戎边故事充满人间烟火、铁血柔情。长篇小说《雪祭》融合戎边叙事与西藏历史，让军民戎边的历史感与时代感更为真切。

文集的文学价值还体现在对历史、乡土、文化题材的深度叩问与艺术手法的大胆探索方面。《喧嚣荒原》勾勒渭北乡村的变迁与深情，《石羊里的西夏》以西夏历史引发读者对民族发展的思考，《阿宫》以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阿宫腔”为题材，创新文本结构，被称为渭北民间的“清明上河图”。此外，《根据地》《父亲的雪山，母亲的河》等作品，或还原革命历程，或融合亲情与家国大义，让党益民的文学世界愈发丰富。文集收录的诗书画集《雪山上的脚印》，更展现其多元艺术才情，笔墨与文字相融，兼具现实深度与浪漫诗意。

文集的思想价值，在于内核中涌动的深沉精神力量。忠诚是党益民为人文的永恒主题。他用文字记录戎边将士以青春、生命捍卫国土的赤诚，让这份忠诚成为民族精神的重要组成部分。对生命的敬畏是作品温暖的底色。他在书写牺牲的同时，刻画人间温暖与生命坚韧，让作品充满人文关怀。家国情怀则是作家最鲜明的精神标识。其戎边、乡土、历史作品，皆将个人情感与家国大义相融。同时，作品传递的忧患意识与向上力量，为读者注入了精神养分。党益民始终以深刻的人性洞察刻画人物，笔下的人物都真实可信。这份真实能让作品引发读者共鸣，拥有长久生命力。他始终践行“好作品兼具手法、人文关怀与人性深度”的创作理念，其深厚的文学素养，也源于数十年的广泛阅读与深度思考。

《党益民文集》的出版，是其前期创作的总结，更是中国当代文学的可喜收获。翻开文集，便能真切触摸到雪域风霜、戎边故事与民族精神，读懂戎边将士的忠勇与各民族团结奋斗的力量。在新时代，这种心怀家国、扎根大地的写作，也将为文学发展、民族复兴注入重要的精神文化力量。

（作者系诗人、评论家）



《党益民文集》，党益民著，太白文艺出版社，2026年6月

■新作快评

文清丽中篇小说《狙击手的微笑》，《北京文学》2026年第5期

铠甲之下“飞起来”的诗心

□朱向前 谢培选

子。二人最初的相遇充满了代际的摩擦，“我”以老兵的傲慢俯视她，她以特种兵的警觉审视“我”。但随着训练的深入，“我”逐渐被拉进了那个原本陌生的生活场域。这不是单向的“体验生活”，而是一场双向的“灵魂互渡”。

小说中最让我们着迷的是，“诗”如何成为一条隐秘的精神线索，串联起老班长、陆凡凡和“我”三代军人。老班长——一个因家庭变故辍学参军的农村兵，高中只读了一年，却是一个狂热的诗歌读者，会给陆凡凡念阿米亥、策兰、米沃什的诗。他说：“虽然我文化程度不高，读诗也不一定完全能理解，但读诗比啜一碗羊肉泡还过瘾，让我发现了生活中我忽视的美。”他还对陆凡凡说：“特战生活使你变得刚强，那么诗，又会让你变得柔软。又刚又柔的女大学生，你想想，多让人羡慕。”这话从一位特战班长嘴里说出来，有一种奇异的动人力量。诗在这里不是附庸风雅的装饰，而是一种

精神训练，它与穿针、拣豆子、米粒钻孔一样，锤炼着人的专注力与感知力。但诗又不止于此：诗歌追寻的不是“准星”与“靶心”，而是生活中那些被忽视的美，是“水塘里普通的苜蓿”，因为“历经了久远的风霜”而变得神秘与动人。

陆凡凡继承了这份“遗产”。她会在训练之余给女兵们读诗，会在演练结束后摘一束雏菊轻嗅花香，会在女兵们累倒时朗诵诗歌。她书桌上摆着《诗经译注》，最喜欢《伯兮》，这是一首关于思念的诗。她告诉新兵赵洁：“诗让我能体会到一些别人发现不了的美，它说出我心里有，却说不出的话。读到了好诗，我就想唱歌，想跳舞，好像人也飞起来了。”

一个狙击手说“读到好诗就想飞起来”——这画面太有冲击力了。狙击手，这个职业要求的是极致的“静”：静止的身体、静止的呼吸、静止的心跳。而诗，却让一个人“飞起

来”。这两种状态如何共存？小说给出的答案是：正是因为有诗提供的那个“飞”的维度，狙击手的“静”才不是机械的、僵死的，而是有弹性的、有温度的。诗让狙击手在瞄准的同时，依然保持着对世界的惊奇与柔软之心。

“微笑”是小说的题眼，也是最动人的意象。陆凡凡为什么能承受常人难以想象的苦？她的回答是：“为了班长的微笑。”而当陆凡凡成为排长后，她自己也会了微笑——对赵洁微笑，对“我”微笑。微笑在这里成为一种精神的接力棒，它不是简单的表情，而是一种“看见”，看见对方的成长，看见传承的发生。

评论家傅逸尘认为，小说的核心命题是“我”在探索老班长、陆凡凡故事的同时，不知不觉间发现了新的“自我”主体。“我”起初是以“他者”姿态冷眼旁观年轻的特战女兵；直到小说结尾，“我”看到陆凡凡柜子里的狙击手照片后，下意识地对狙击手的思维方式观察周

遭——这一细节标志着“他者与主体的融合”最终达成。而促成这种融合的，恰恰是“诗”代表的感知方式。小说结尾处写道：“你看，我又向狙击手陆凡凡学会了一招。”这一招是什么？是瞄准的技艺吗？是射击的精准吗？不，是那种“诗意的观看”，以狙击手的专注去凝视世界，同时又以诗人的柔软去感受世界。

回到最初的问题：当“狙击手”与“诗”被放置在一起，会发生什么？我想，小说给出的答案是：它们共同塑造了一种全新的军人——不是只有铁的刚硬，也不是只有水的柔软，而是刚柔并济、动静相宜、既瞄准世界又拥抱世界的完整的人。老班长、陆凡凡、“我”三代军人，通过“诗”这条隐秘的线索，完成了精神的传承与主体的重构。“狙击手的微笑”这个标题，本身就是这种调和的绝佳隐喻：狙击手是刚的，微笑是柔的，瞄准是冷的，微笑是暖的。当这两者结合在军人身上，我们看到的不再是一个功能性的战争机器，而是一个有血有肉、有诗有梦的“人”。

或许这正是文清丽作为军旅作家最独特的贡献——她用诗，为狙击手卸下了那身过于沉重的铠甲，让我们看到了铠甲之下，那颗依然会为一句诗而“飞起来”的心。

（朱向前系评论家、原解放军艺术学院副院长，谢培选系萍乡市芦溪县党校原副校长）

坦白说，文清丽在2022年末出版的长篇小说《从军记》，就曾给我们留下很深的印象。小说书写了一部当代军人的生活史诗，是对上世纪80年代末至90年代“农家军歌”的回响与超越。但她发表于《北京文学》2026年第5期的《狙击手的微笑》却更让我们惊喜：一个狙击手的故事里，竟然流淌着那么多诗——不是那种贴在墙上的口号诗，而是扎进生活缝隙里的、带着体温的诗。这让人忍不住想追问：当“狙击手”与“诗”这两个看似毫不相关的事物被放置在一起，究竟会发生什么？

《狙击手的微笑》里，大校军衔、年过五旬的女作家“我”深入西北高原特战队体验生活，这提供了一个极为巧妙的叙事视角。“我”的身份是双重的：既是观察者，也是参与者；既是叙事主体，也是被观察的对象。小说由此获得了独特的张力：“我”经历了39年的军旅生涯，却“没在基层当过兵”，射击“一次都没及格过”；而到了职业生涯的暮年，“我”却试图重新成为一个“兵”。这份人生缺憾，构成了整部小说叙事的情感动力。“我”走进高原军营，表面上是为写作积累素材，骨子里却是为了完成一次迟到的“补课”——补上那个始终缺席的、作为“兵”的本真体验。

陆凡凡，这名年轻的狙击手，年纪与“我”女儿相仿，成了映照“我”、指引“我”的一面镜